

证券代码：838570

证券简称：豫王建能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5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伟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工作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总结公司 2024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、工程项目施工情况、经

营成果，并对 2025 年的发展目标及规划进行展望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以及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5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结合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为基础，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和未来发展战略，并结合 2024 年度财务状况，对公司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经营成果情况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、经营目标、投资发展规划以及未来发展战略，并结合 2025 年度实际经济环境以及公司资金需求，决定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针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审核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拟新增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保障年度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的实现，2025 年度公司拟新增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 5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

拟新增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预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实际经营发展需要，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豫王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预计了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杨伟杰、杨长伟、杨福伟需回避表决，由于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无法形成有效表决，故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

豫王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